

第一章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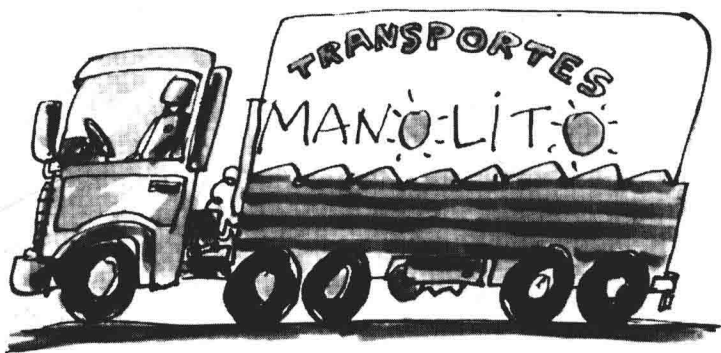
最新品种
的
猴子

Manolito Gafotas



我的名字小玛诺林，是从我爸的卡车名字而来的。人们把我爸的卡车叫作小玛诺林，因为他叫玛诺林。我爸的名字，又是从他爸爸那里来的，就这样，可以一直追溯到创世之初。这种复杂的关系，可能连史蒂文·斯皮尔伯格^①也弄不清楚。说不定最早的一只恐龙也叫玛诺林，一路演化下来，直到最新品种的猴子出现，叫作小玛诺林·加西亚·莫里诺，也就是我。

我妈在某些关键时刻，都是这样叫我的，她可不是人类学研究学者。每次她准备赏我一个耳光或铁砂掌的时候，就会这样叫我。我讨厌她叫我最新品种的猴子，而她也讨厌小区里的人都叫我四眼田鸡。看得出来，虽然我们是一



^①史蒂文·斯皮尔伯格 (Steven Allan Spielberg, 1946—)，美国著名电影导演、编剧和制作人。在其电影生涯中，他曾触及多种主题与类型，有犹太人大屠杀、奴隶制度、战争与恐怖主义等题材。



家人，但讨厌的东西却不一样。

我自己倒是很喜欢人家叫我四眼田鸡。在我的学校“迭戈·委拉斯开兹^①纪念学校”，所有稍微有点儿重要性的人物都有绰号。在还没有这个绰号之前，我常被人欺负。每次下课的时候，一些可恶的同学就爱找我的麻烦，总是以“四眼田鸡”“大眼镜老伯”“眼镜仔”等绰号来招呼我。

自从我叫“四眼田鸡小玛诺林”以后，再这样羞辱我就失去意义了。当然啦，别人也可以叫我大脑壳，但暂时还没有人想到，我可不会笨到自己去提醒他们。我的好朋友“大耳朵”洛佩斯也有同样的经验，自从他有了这个绰号以后，也没人再找他的麻烦了。

有一天，我们吵架了，用脚踢来踢去，因为他说，他的大耳朵总比我的杯子屁股眼镜好。我就回答他说，我的眼镜总比他的猴子屁股耳朵好。他不喜欢猴子屁股之类的话，但那是事实啊！天气冷的时候，他耳朵的颜色就和动物园里的猴子屁股一模一样。这是有证人可以作证的。大耳朵的妈妈告诉他说，不用担心，长大以后，耳朵自然而然就会内收，如果到时候还没内收，就请外科医生割一下就好了。

^①迭戈·委拉斯开兹（Diego Velázquez，1599—1660），文艺复兴后期西班牙最伟大的画家，对后来的画家影响很大。

大耳朵的妈妈很酷。她离婚了，对大耳朵感到很内疚，所以她从不打骂大耳朵，免得他的心理创伤越来越大。学校的心理医生埃斯佩小姐正在为他做心理治疗。我妈也不希望我有什么心理创伤，她没有离婚，但她有时会赏我几个铁砂掌，那是她的专长。

什么叫铁砂掌呢？这是我妈专用的，一掌打在那个叫作后脑勺的部位。实在不是我吹牛，我妈真的是这方面的专家。外公不喜欢我妈打我的头，他常说：“女儿，你一定要打的话，就往下面一点点，别打他的头，他还在念书呢！”

我外公超酷。三年前，他从乡下来到这里，我妈用铝窗把阳台封起来，放了一张沙发床，就让我 and 外公睡在那里。



欢我这样叫他。反正什么绰号她都听不惯。你要知道，我这么叫他并不是故意的，也不是我用手托着腮帮子，拼命用力想出来的。

这个绰号从他出生的那天，就发自内心地从我嘴里蹦出来了。那天，外公带我去医院，当时我才五岁。我会记得这么清楚，是因为那天我刚刚戴上人生中的第一副眼镜，而我的邻居露易莎老是说：“可怜啊！才五岁就这样。”

然后呢，我走近摇篮，用手指把他的一只眼睛扒开。大耳朵告诉我，如果我弟弟的眼睛是红色的，就代表他是属恶魔的。我抱着这样纯真、善良的用意去做这件事，但





那家伙，竟然用他假得不得了的嗓音哭了起来。接着，我就被轰了出去，好像我才是那个恶魔。那时，我就第一次在心里想：“他真是个傻瓜！”从此，这个想法就在我的脑子里定了型，改不掉了。所以不能说我是故意给他取什么绰号，而是他自己，生来就是来扰乱别人的，他活该。

就像外公叫我“小荷西”一样，这是应该的。外公教我唱一首叫作《敲钟人》的歌，这是他最喜欢的歌，是从外公家中还没有马桶、电视的那个无声时代时就流传下来的。有时候，我们会玩小荷西的游戏。几百年前，这个小男孩歌手很爱唱这首《敲钟人》，我也唱给外公听，然后模仿小荷西跳舞。如果我们不玩小荷西的游戏，一旦唱完《敲钟人》，外公就会啰啰嗦嗦地讲个没完。小荷西最后进了监狱，外公还会为了“敲钟人”已经成为古老的记忆而感伤流泪。他这么老了还哭，让我觉得很不好意思。我也实在想不通，这一切就是为了那个几百年前的小男孩歌手。

结论是，如果你来到卡拉邦切，问到小荷西，他们可能一样不知道该跟你说什么，而是会指指监狱的方向。这一带的人就是这样，很爱开玩笑。

他们可能弄不清楚谁是玛诺林，也不认识小玛诺林·加西亚·莫里诺，连小荷西都没听说过。不过关于四眼田鸡小玛诺林，全世界的人多多少少都可以给你一点儿线索，

尤其是在苹果园河畔一带，他以“四眼田鸡”为众人所知。在他家，则以“最新品种的猴子”闻名。

第二章



小玛诺林
的
牛角扣

Manolito Gafotas



一进入九月，她就对我说：“我可不想在你开学后，还没帮你补好外套上的那颗牛角扣。”

这是我去年穿的外套，也是今年穿的外套，还会是明年穿的外套，而且将会是一年又一年之后的外套。因为我妈说，小孩子长得快，买外套时，应该放眼未来。一般的小孩子可能真的长得很快，但我不是。所以，到我老的时候，这件外套也将成为我葬礼上穿的外套。我痛恨这件外套，我得一辈子恨着同一件外套，这多无聊啊！

今年夏天，我妈强迫医生给我开维生素^①药丸吃。我认为，她是觉得我的外套总是看起来太大，害得她不好意思，所以她要想办法，让外套赶快完全合身才行。有时候，我觉得我妈好像疼爱那件外套胜过疼爱我，但我才是她的亲生骨肉啊！

我和外公走在去买牛角扣的路上。我问外公这件事，他说，大致上天底下的妈妈都会对外套、大衣、帽子和手套等等产生感情，即使如此，她们还是会继续爱她们的孩子，因为她们就是这样充满爱心。

在我居住的小区卡拉邦切，有一座监狱，有囚犯，有

①维生素(vitamin)是生物生长和代谢所必需的微量有机物。人和动物缺乏维生素时，不能正常生长，并发生特异性病变，即所谓维生素缺乏症。



公交车，有小孩子，有妈妈，有嗑药的人，有面包店……什么都有，但就是没有卖外套牛角扣的店。所以，我和外公必须搭地铁到市中心去。

地铁里很挤，我们却很幸运，因为我们俩看起来很可怜，大家通常都会给我们让座。外公老了，而且有前列腺炎，所以看起来更可怜。当然，前列腺炎是看不出来的，但大家都看得出来他很老了。而我看起来也很可怜，大概是因为戴眼镜吧，我也不太确定。

每当有人让位子时，我们就觉得，似乎有义务装出可怜的样子。举例来说，假如人家让位子给你，你不但去坐了，还笑出声来，这样人家一定会发火。所以，每次我和外公进地铁时，都会装出很累的样子，这招每次都很有效。你可以试试看，但别告诉太多人，不然哪天穿帮了，我们的特权就没了。

我妈派我们去太阳门广场那家叫“彭太荷”的店，那



里是全世界的妈妈们买纽扣、拉链和牛角扣的地方。

我们在展示柜前晃了一个钟头，因为外公让位给所有插队进来的女士。他最喜欢有女士插队，并且希望对方有时间和他喝杯咖啡。虽然从来没有半个女士回答说有时间，但外公说他会轻易放弃希望。

过了一个钟头，外公和一个又一个女士聊天，我则累趴在展示柜上，店员已经想打发我们走了。他可不希望我把鞋子踩在玻璃柜上。

我们买完牛角扣后，外公说：“小玛诺林，我们已经完成任务。现在，我们祖孙俩可以去格兰大道绕一圈了。”

“好啊！太棒了！外公小亲亲。”我回答。

我并没有真的说“外公小亲亲”！我要是真这样叫外公的话，他一定会十万火急地送我去医院做电疗急救了。

于是，我们去了格兰大道。你猜我们看到了什么？

游行示威的队伍！

我住的小区，有时也会有游行示威的队伍，但完全没有格兰大道上的这么神气壮观。

“我们千万别错过了。”外公说。

那些正在示威的群众应该觉得很开心吧，因为没人来赶他们走。外公拜托路边的一位先生把我扛在肩膀上，以便让我看清正在发表演说的人。坐在那人肩上以后，我注





想：“好棒啊！世界真美妙，地球真美妙！”我认为，这将是我最重要的一天。我笑着跳了起来。

“别跳！在格兰大道上可不能跳。因为地铁就在这地底下，要小心。”外公说。

我强忍着，只在脑子里跳跃。我老早就习惯在脑中蹦蹦跳跳，不然楼下的露易莎一定会爬上楼来我家，问旧金山大地震是怎么回事。

我发誓，我们原本已经走在回家的路上了，但我们看到一个新闻女主播，她坐在一间咖啡厅里，正在吃包了生菜、番茄、蛋黄沙拉酱的鸡肉三明治。我会这么清楚，是因为外公和我就停在玻璃窗前看她从头吃到尾。

主播小姐不知道自己该看哪里，看得出来，她很尴尬。她下巴上沾到了一点点沙拉酱，她非常迅速地把它擦掉。她叫来服务员，做了一个手势，像是叫服务员把窗帘放下来。不过服务员也没辙，因为窗户那里根本就没有窗帘。

我必须看到她站起来，否则绝对不会离开的。在学校，我听人说，很多电视主播没有长脚，所以他们才去当主播，这样一来，脚对他们根本就派不上用场了。如果我就这样走了，没有好好趁机查证，那我的朋友们一定不会放过我。为了查证这件事，就得来市中心，因为这是所有名人聚集的地方，至于我住的小区卡拉邦切，那里不但没有名人，

我知道，这个出租车司机不想载我们去，也不想道别。有的人，光是被问了一个无聊的问题就会生气；有的人生下来就像喝了过期的牛奶，脾气奇差无比。

“小玛诺林，为了一个汉堡，我们全身上下只剩下六百块钱了。”

这个老家伙把错都推到我的汉堡上，他已经忘记自己吃了两个冰激凌的事。我们只好走原路，坐地铁回家。

我开始受到瞌睡虫的攻击。想着学校、女老师、冬天和我的外套，我开始昏昏欲睡。我坐在地铁里还想着这些事，头根本抬不起来了，外公也一样，他说：“小玛诺林，我要睡一觉，小心点儿，别坐过站了。”

但我也睡熟了，很熟很熟，熟到了极点。

地铁站的警卫把我们叫醒时，我们已经在前往某个乡镇的半路上，不知道到底几点了。没什么比在地铁里睡着，然后在前往不知名乡镇的半路上醒来还糟的事了。在没有人来得及骂我之前，我就哭了起来。那个警卫没骂我们，他愿意陪我们回到我们预定下车的车站。他大概看得出我外公有前列腺炎吧。我们回到家的时候，所有的邻居都在安慰我妈，她一定以为我们失踪了。

露易莎对我妈说：“别担心，如果他们真的出事了，